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通号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評估報告暨2026年度行動方案》，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樓齊良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樓齊良先生及董寶良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桂清先生、姚祖輝先生及傅俊元先生，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羅靜女士(職工董事)。

* 僅供識別

中国通号“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 2025 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行动方案

2025 年，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国通号”）深入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着力提升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强化投资者回报，力争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多价值。现将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行动方案相关实施情况及效果

（一）着重提升“五个价值”，抓好“一增一稳四提升”任务目标落实。中国通号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通号集团“1241”发展思路，全力以赴推进产业转型升级，生产经营、科技创新、改革发展、公司治理各方面取得良好成效，经济表现稳中向好。2025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346.77 亿元，同比增加 6.23%，利润总额 49.08 亿元，同比增加 3.75%，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6.86 亿元，同比增长 5.48%。净资产收益率 7.53%，较上年末增加 0.19 个百分点。获评 2024 年度和 2022-2024 年任期中央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双 A”评价。

（二）聚焦“轨交+低空”双赛道，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在轨交控制领域加快数智赋能。云端两层列控系统完成调试试验和整机验证，智能网联一体化运控平台（I-CTC）、智能故障预测与健康管理平台（I-PHM）关键功能持续完善，自主化 C3+ATO 设备助力 CR450 保持运

营速度世界领先优势，启骥、羲和、基于车车通信的列车自主运行系统等数字城轨系统在上海、深圳、合肥等地进一步扩大应用，货运铁路数字化解决方案加快推进，3.5万吨重载列车群组运行控制系统实现世界首次试验开行，面向欧洲铁路互联互通的车载解决方案打通欧盟核心市场关卡，铁路新型运行控制系统、基于北斗定位的新型运行控制系统、区域轨道交通协同运输与服务系统等一批重大科技成果相继上线应用。**在低空智控领域取得突破进展。**构建以“低空空域管控”为核心，“低空通信、感知反制、数字底座、无人机”四项为协同的“1+4”联合创新体系，取得低空空域智能管控系统（ID-Space）、“一塔一城”低空通信专网以及感知反制系统三项核心技术突破。参与低空关键导则、低空经济产业白皮书、低空智能网联及装备产业标准等国家部委体系规划编制，ID-Space 在青岛、石家庄、雄安新区等市级平台部署，“一塔一城”通信专网在怒江、包头、南京等地试验应用，感知反制系统已在雄安、大理、巫山等城市以及京沪高铁、青藏铁路、广州白云机场等关键区域部署应用，自研的小型长航程复合翼无人机下线试飞，怒江高山农业运输、舟山岛际物流、东营黄河口低空文旅、湛江至海口“空铁联运”等一批新场景落地应用。

（三）聚焦主业提质增效，市场经营稳中求进。2025年，实现新签合同额441.4亿元，其中轨道交通市场401.28亿元（铁路领域257.13亿元，同比增长0.3%；城轨领域

105.03 亿元，同比增长 4.97%；海外领域 39.12 亿元，同比下降 33.90%），低空经济市场新签合同额快速增长至 1.65 亿元。在铁路市场，坚持存量优化与增量突破并举，巩固行业龙头地位，承揽珠肇、深汕、石雄、合湛、通苏嘉甬、广新五六线等 10 余个重点高铁弱电系统集成项目；承揽三垧梁铁路专用线、石太客专联锁列控及通信系统大修、白阿铁路扩能改造、京广高铁武广段安全标准示范线建设、哈密站扩能改造、石衡沧港黄段客服系统、北京市郊铁路东北环线客服系统等重点项目；高速铁路更新改造项目新签合同额 39.9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9.96%。在城市轨道交通市场，面对地铁建设投资放缓的形势，公司压实经营责任，凭借领先的技术实力和优质服务，新签合同额实现较好增长，承揽南京 1 号线改造、成都 S5 眉山线、上海 1 号线改造、厦门 9 号线、京雄快线、上海 19 号线、上海 23 号线等 10 余个城轨信号系统集成项目，进一步扩大领先优势；承接北京、上海、武汉、长春等地相关专业工程，稳固城轨市场基本盘；城市轨道交通相关改造业务承揽增长 1 倍有余，进一步抢占市场先机。市政房建类业务新签合同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81.84%，占比降至 1.93%，主责主业更加聚焦，整体业务结构趋于优化。

（四）优化创新生态，提升研发成果转化。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把科技创新这个“关键变量”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最大增量”，2025 年，中国通号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 6.49%，较

上年同期提升 0.21 个百分点。建设高水平创新生态，向技术攻关团队颁发专项奖励，加强校企合作，引入院士团队进站。推动研发成果高效率转化，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比如，基于轨旁数智化云端两层列控系统在地地方铁路示范应用；CR450 设备获商业合同并供货；轻量化 5G 基站在成都北站示范应用；智能运维平台完成在上海蒲汇塘运维中心平台软件部署安装测试；高韧性 C2+ATO 系统斩获项目合同额约 7.17 亿元；“一网统飞”运营服务系统发布并累计在南京、青岛、上海、榕江等地部署超 50 处；重庆、合肥地铁线网巡检、衡昔高速低空巡检、青海智慧盐田无人机巡检等项目获合同额约 5,500 万元，巡检里程累计达 136 万公里；持续深化“轨道+低空”协同发展，成立中城协低空交通分会。

（五）加强市值管理，增强投资者回报。公司对中国经济长期平稳向好充满信心，坚定看好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前景，立足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依法合规、多措并举努力提升公司投资价值，积极研究综合运用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2025 年，中国通号 A 股首次入选上证 180 指数成分股；保持纳入沪深 300、恒生综合指数、科创 50 等多项指数成分股，企业影响力持续增强。构建市值管理长效机制，制定市值管理制度，促进公司在资本市场的长期稳定表现。积极关注市场行情、舆论信息、投资者情绪等，监测分析股价异动原因，结合市场情况，适时启动市值维护措施。信息披露方面更加注重投资者需求，

依法合规，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有效信息。截至 2025 年末，公司连续三年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A”级评价。

（六）坚持实施较高比例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坚持以较高比例实施现金分红，为股东提供积极稳定回报，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70 元现金股利（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18.00 亿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1.51%。

（七）建立多层次投资者沟通互动机制。坚持沟通创造价值理念，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有序组织投资者交流活动，倾听投资者声音、重视市场反馈，合理引导预期，传递公司价值。通过沟通交流，增加各方认同，让投资者走得近、听得懂、看得清、有信心。一是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公司于 2025 年 5 月举办 2024 年度暨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楼齐良携管理层出席，投资者与管理层“面对面”问答交流，深入了解公司改革发展和科技创新主要成就。二是有序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平台及预约线上会议、现场会议等方式，开展线上或线下投资者交流。在投资者开放日活动中，机构投资者及券商分析师 50 余人走进中国通号，参观中国通号实验室，聆听专家讲解，了解中国通号近年在轨道交通和低空智能管控领域的科技创新成果。三是披露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情况，增加剔除集团存款

后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突出重点，方便投资者快速掌握公司经营情况。四是积极了解投资者诉求，将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报告管理层及相关业务条线，研究制定相关措施，并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信息披露合规方式积极回应。为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投资价值，2025 年，公司自愿披露轨道交通重要项目中标及通过科技创新平台认定的公告 7 份，涉及项目金额共计约 171.04 亿元。

（八）坚持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效能。持续完善健全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强化章程在公司治理中的基础作用，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国资、证券监管最新精神，修订《公司章程》及系列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保证职责范围明晰、议事程序规范。2025 年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 12 次、股东会会议 2 次。股东会召开期间，运用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提醒服务，为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便利，促进股东广泛参与公司治理。推行内外部董事信息“零温差”，独立董事深入基层调研，与外部审计师会面沟通，认真履行职责，公正客观发表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并在年度股东会上逐一述职，自觉接受广大股东的监督。

（九）强化“关键少数”责任。与实控人、控股股东、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密切沟通，跟踪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不断强化相关方的责任意

识和履约意识。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积极参加国资委、交易所、中国上市协会、北京上市协会组织的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专业知识培训；董事会秘书完成后续教育学习培训；组织公司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部门中层及主要骨干学习证券市场相关主要规则及案例，强化在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管理、合规交易等方面法条及案例，不断提升其责任意识及自律意识。

二、2026 年度行动方案提升举措

2026 年，公司将持续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在全面评估 2025 年度专项行动执行情况及效果的基础上，提出以下优化目标和举措。

（一）聚焦主责主业，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高质量发展主题，紧紧围绕打造智能控制领域“大国重器”这一总目标，全力推动四项智能系统业务成熟定型，做强做大智能终端装备产业，稳固“第一曲线”，打造“第二曲线”，着重提升“五个价值”，切实抓好各项任务目标落实，为“十五五”高质量转型发展开好局、起好步。

（二）强化科技创新，进一步增强新质生产力发展后劲。加快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加快布局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不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2026 年，研发经费投入强度力争达到 6%。深耕轨道交通和低空经济“双赛道”，加速培育低空经济、智慧城市、智能作业等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智能终端业务。

低空经济作为重点赛道，坚定“三业一态”融合发展格局，深度参与国家低空产业规划和标准规制制定；深入实施“百大工程”低空空域智能管控系统研究，推进省、市两级落地部署；研发智能飞控及蜂群智能协同作业系统；加快低空通信专网产业化；加快感知反制系统特色技术研发与全场景应用，积极抢占要地、要域、要事安防市场；完善“一网统飞”运营服务系统，提升低空协同管理与服务能力；围绕巡检、物流、城市治理、应急救援、低空文旅等国家部署的重点场景，推动示范项目落地建设；加快培育检验检测能力，构建低空智能网联系统及产品装备检验检测体系。

（三）加大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抢抓更新改造市场，紧盯进入大修改造周期的高铁线路动态，以智能化产品驱动国内重点普速铁路改造订单落地，聚焦上海、广州、南京等重点城市抢占城轨改造市场。逐步做大运维市场，构建应用多专业融合智能运维管理平台，推动运维业务加快形成规模。加力拓展战略性新兴市场，持续深化政企合作推动管控平台落地；持续深耕智慧铁路场站、智慧厂矿与智慧物流园，快速突破智慧港航与民航地服等市场，拓展智能作业在厂矿、港口、码头、综合物流园等应用。贯彻落实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和高铁“走出去”战略，加快海外经营布局，拓宽市场经营领域，加强海外合资合作，寻求海外业务重大突破，推动中国铁路标准、铁路装备“走出去”。

（四）加强市值管理，进一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立足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依法合规、重点围绕提升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认同度开展工作，努力提升公司投资价值，促进公司在资本市场的长期稳定表现。公司党委、董事会密切关注市场对公司价值的反映，在市场表现明显偏离公司价值时，审慎分析研判，积极采取措施，努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

（五）坚持实施较高比例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致力于积极为股东提供稳定回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35 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70 元现金股利（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589,819,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18.00 亿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8.84%。

（六）建立多层次投资者沟通互动机制。坚持沟通创造价值理念，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有序组织投资者交流活动，倾听投资者声音、重视市场反馈，合理引导预期，传递公司价值。通过沟通交流，增加各方认同，让投资者走得近、听得懂、看得清、有信心。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计划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年度业绩说明会。披露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情况，增加剔除集团存款后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突出重点，方便投资者快速掌握公司经营情况。通过合规披

露平台、投资者说明会、路演、反向路演（公司开放日）、分析师会议、接待调研等途径，充分运用直播、视频会、线上会议等数字化技术，积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保障各类投资者合法权益。投资者可通过拨打电话或发送邮件至公司邮箱 ir@crsc.cn 进行预约。

（七）坚持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效能。全面落实“两个一以贯之”，把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用清单明晰各治理主体权责范围，进一步健全“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强化章程在公司治理中的基础性作用，厘清国有股东对上市公司的管理边界，切实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积极为董事会建言献策。强化独立董事履职支撑，加大董事会审议投资项目力度，建立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提前参与重大复杂项目研究论证机制。加强决议执行监督与授权管理，依托定期反馈与报告机制，切实发挥董事会的监督职能，系统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有效性。积极运用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提醒服务，为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便利。

（八）强化“关键少数”责任。与实控人、控股股东、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密切沟通，跟踪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不断强化相关方的责任意识和履约意识。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上市公司治理、法律法规相关培训不少于 15 小时/人，积极参加监管机构会议、座谈等活动，加强“关键

少数”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专业知识的掌握，不断提升其自律意识，促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工作计划及相关预测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